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600211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承辦人：麥詠欣
電話：05-2246476#227
傳真：05-2294601
電子信箱：cy13013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交停字第114165221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法投遞清冊1140804.pdf (114TR10682_1_05101513314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公告嘉義市公有路邊收費停車場停車欠費雙掛號
催繳郵件無法投遞案公示送達暨受送達人清冊乙份，敬請
惠予張貼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及第82條辦理。
- 二、本府執行公有路邊收費停車場停車欠費業務，以雙掛號郵件併送達證書寄發停車欠費催繳通知書，郵務人員以無法送達為由退件，茲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，以完成法定送達程序。
- 三、本市公有路邊收費停車欠費催繳通知信函由本機關留存，被通知人得至本機關領取，逾20日未領者以送達論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、本府交通處停車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